

天全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目 录

前 言.....	4
一、生态环境保护形势.....	4
(一) “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	4
(二) “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	7
(三) “十四五”生态环境工作迎来机遇.....	8
二、总体要求.....	9
(一) 指导思想.....	9
(二) 基本原则.....	10
(三) 目标指标.....	11
三、重点任务.....	13
(一) 加强绿色低碳引领，建设生态经济强县.....	13
1. 加快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	13
2. 加快构建绿色低碳能源体系.....	14
3. 全面打造绿色交通运输体系.....	15
4. 全面提升应对气候变化能力.....	16
(二) 构筑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	17
1. 全面优化生态空间布局.....	17
2. 持续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18
3. 加快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	19

4. 持续强化生态保护监管.....	21
5. 全面推进生态价值转化.....	21
（三）深化污染防治攻坚，厚植绿色生态本底.....	23
1. 持续深化大气污染防治.....	23
2. 全面实施“三水统筹”治理.....	25
3. 加强土壤固废污染防治.....	28
4. 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	30
（四）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筑牢环境安全底线.....	32
1.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建设.....	32
2. 强化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防范.....	33
3. 系统性加强工业风险源管控.....	34
4. 全面提升应急管理响应能力.....	34
5. 持续加强核与辐射风险防控.....	35
（五）健全环境治理体系，提升环境治理能力.....	36
1. 健全治理责任体系.....	36
2. 强化监管能力建设.....	37
3. 提升治理能力水平.....	38
四、保障措施.....	39
（一）加强组织保障.....	39
（二）保障财政投入.....	40
（三）强化宣传引导.....	40
（四）加强评估监督.....	40

前 言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天全县深入贯彻国家、省、市各项重大决策部署，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加快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建设生态经济强县的关键时期。在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大背景下，根据《四川省“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雅安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天全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制定《雅安市天全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本规划是天全县“十四五”时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纲领，是推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生态环境保护重大项目、制定相关政策的重要依据。规划期至2025年，远景展望至2035年。

一、生态环境保护形势

（一）“十三五”生态环境保护成效显著

生态优势持续巩固。“十三五”期间，天全县森林覆盖率稳步提升，2020年森林覆盖率达74.1%，较2015年提升4个百分点。森林蓄积量达1761万立方米，较2015年增长7.8%。有效管护公益林和天然林面积达183.8万亩，巩固退耕还林成果15.8万亩。生态环境状况指数持续保持全省前三。“十三五”期间，生态保护红线和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工作全面完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创建工作有效推进。

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十三五”期间，大气环境质量持

续提升，2020年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97.5%，较2015年提高2.6个百分点，PM_{2.5}年均浓度为22.3μg/m³，较2015年下降20.4%。全年无空气质量重污染天数。地表水环境质量保持良好，天全河两河口控制断面水质保持地表水环境质量Ⅱ类标准，县级及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保持100%。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全面打赢蓝天保卫战。严控“两高”行业产能，强化涉气企业污染物排放监管，7家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企业保持达标排放。推进工业炉窑、燃煤锅炉综合整治，主城区全部淘汰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大力推进VOCs治理，完成2家汽修企业喷漆房VOCs治理改造。严格管控非道路移动机械及机动车尾气排放，完成12个加油站油气回收治理验收。“十三五”期间，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累计削减440.11吨、1919.82吨。

全力打好碧水保卫战。河湖长制全面落实，流域综合治理有效推进，县总河长连续3年被市总河长办考核为优秀。截至2020年，累计建设城镇污水收集管网33.6公里，污水日处理能力达1.2万吨，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95.0%。稳步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建设，有效治理率达50.6%。全面开展城乡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县级及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达标率为100%。

“十三五”期间，化学需氧量、氨氮累计削减727.24吨、82.77吨。

扎实推进净土保卫战。严格落实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全面

推进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工业固废堆存场所调查。进一步完善垃圾收运体系，建成 2 座日处理能力 100 吨垃圾中转站，农村地区实现生活垃圾集中收运体系覆盖率 100%。强化废弃农膜回收利用，设置回收处置点，引导农民开展废旧农膜回收处置或采用替代技术。完成土壤污染状况详查工作，完成 2 家疑似污染地块土壤环境初步调查。开展矿山、矿企生态环境问题和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十三五”期间未发生环境安全事件。

环境治理体系不断完善。“十三五”期间，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持续完善，完成天全河两河口国控断面水质自动站建设，持续强化大气自动监测站巡查维护。环境保护执法持续发力，查处环境违法案件 164 件、罚款 1176 万元。着力推进环境问题整改，完成中央环保督察反馈问题整改 82 条、完成率 98.8%，完成“回头看”反馈 8 项整改任务、完成率 100%。妥善做好环境信访处置，守护群众环境权益，累计处理环境信访投诉 272 件，处理率 100%。强化监管治理能力建设，出台《天全县环境监管网格化管理工作实施方案》，举办网格化环境监管培训会四期，培训人员 200 余人。

绿色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十三五”期间，三次产业占比从 13.9:60.9:25.2 优化为 19.4:31.2:49.4，第三产业占比增长明显。绿色转型发展初见成效，新兴产业培育加快，玄武岩纤维等绿色建材产业招商引资工作顺利完成。冷水鱼现代农业园区、天全现代竹产业园区等生态产业园区建设成效显著。全面完成“散乱污”

企业排查整治，合计实施“散乱污”企业整治 49 家。推动“两山”理论实践，依托二郎山风景名胜区等自然资源积极探索生态价值转化路径。大熊猫国家公园天全片区建设稳步推进，已列入首批“大熊猫国家公园（四川）生态体验先行试验区”，喇叭河镇列入一类入口示范社区名单。

（二）“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任重道远

绿色发展水平需进一步提高。产业结构、经济增长方式有进一步优化空间，产业低碳转型进程有待加快，生态环境保护和经济发展协调性仍有提升空间。制造业附加值相对偏低，单位工业产值碳排放、能耗、水耗水平有进一步下降空间，工业园区亩均产值仍有提升空间。能源清洁低碳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清洁能源供应能力和利用规模仍相对偏低，能效水平与先进地区相比仍有差距。交通运输结构仍以公路和柴油货车为主，绿色交通体系需进一步构建。

生态保护修复力度需进一步加强。天全县矿产资源丰富，但处于停采状态的现有矿山较多，矿山生态修复治理率不高，部分矿山位于生态空间内。河道砂石违规开采、侵占河岸生态空间现象偶有发生。资源开发与生态保护协调发展水平需进一步提升，河流岸线保护需进一步强化，生态保护修复力度需进一步加强。

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需进一步完善和提升。政府、企业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体系需进一步健全，多元共治格局尚未全面形成。大气污染防治网格化监管难度较大，土壤及地下水环境监测能力

有待提升。环境监管和执法领域现代化、科技化、数字化水平相对不高，需进一步强化决策支撑能力、充实基层监管力量、提升科研创新及成果转化水平。

（三）“十四五”生态环境工作迎来机遇

生态文明建设继往开来，将生态环境工作推向新高度。随着生态文明建设全面推进，“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深入人心，党和国家对生态环境保护前所未有的高度重视。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面践行，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思想指引和行动指南。随着《生态文明体制改革总体方案》等一系列文件出台，生态文明制度“四梁八柱”基本形成，各级党委领导干部生态文明意识普遍提高、责任不断强化，各部门齐抓共管、主动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局面正在形成，生态环境保护战略地位达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为天全县发挥生态资源优势、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大动力。

区域发展战略叠加发力，为生态环境保护提供了新契机。“十四五”时期，川藏铁路工程、长江经济带发展、新一轮西部大开发、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引大济岷工程等重大战略机遇在天全汇聚叠加，为天全县带来加大对外开放、融入更高层次区域合作的新机遇。省委、省政府明确支持雅安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市，市委、市政府着力建设长江上游生态高地、发展生态经济，明确支持天全建设生态经济强县、服务藏区发展桥头堡，为天全县发挥生态资源优势、助推经济社会高质量

发展提供了方位坐标。作为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雅安市生态功能区转型发展示范区，天全县在绿色高质量发展方面呈现巨大潜力，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迎来新契机。

大力推动美丽四川建设，生态环境保护多元共治格局进一步形成。“美丽四川”和“美丽雅安”建设战略是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天全县作为国家生态功能区重要组成部分，将进一步加强国家主体功能区试点示范，进一步强化全社会形成生态文明建设共识，“美丽四川”建设必将有效促成生态环境保护多元共治格局。党委、政府各部门将进一步压实责任，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将进一步加强部门联动，更有效完成环境保护目标。企业将强化主体责任，发挥环境治理主体作用，将进一步提高清洁生产水平，持续深化污染治理和污染物达标排放。公众舆论、社会监督等公众参与体系、制度将持续完善，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积极性将持续提高。多元共治格局为加快解决当前环境问题提供了有利条件，为更好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奠定了社会基础。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对四川工作、雅安发展系列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决策部署和县第十五次党代会精

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为抓手，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拓宽生态价值转化路径，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及治理能力现代化，统筹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文明建设新进步，为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先行示范区和绿色发展示范市“先行区”奠定坚实基础，为建设生态经济强县筑牢绿色本底。

（二）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坚持树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以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愿景为引领，推动发展方式转变，加快形成节约资源和保护生态环境的空间格局、产业结构、交通结构、能源结构，以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系统治理、精准治污。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是生命共同体的理念，从生态系统整体性和流域系统性出发，统筹推进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保护修复，坚持以问题为导向，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补齐生态环境治理短板，提高生态环境治理成效。

深化改革、多元共治。坚持以制度改革和创新为动力，优化生态环境监管体制机制，大力实施环境保护智慧化建设，夯实科技支撑体系，构建现代化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充分调动全社会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积极性，形成政府、企业、公众互动的多元共

治格局。

强化合作、服务大局。紧紧围绕国、省、市战略发展导向，抢抓省委“四向拓展、全域开放”战略，把握雅安建设全省西向拓展开放高地机遇，加强战略对接、政策衔接、功能链接，实现跨区域生态环境共治共保，切实改善区域生态环境质量，推动区域协调绿色发展。

（三）目标指标

到 2025 年，全县经济社会发展绿色低碳水平稳步上升，生态环境质量保持全省领先，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环境风险防范进一步提升，生态系统服务功能持续增强，生态安全屏障更加牢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逐步提高，生态文明成效显著提升，基本建成绿色发展示范市“先行区”。

展望 2035 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更加优美，生态系统服务功能基本完善，长江上游生态屏障更加牢固，生态环境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城乡面貌焕然一新，美丽天全建设目标基本实现。

表 2.1 天全县“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标体系

指标		2020 年	2025 年	五年累计	指标属性
（一） 环境治 理	（1）细颗粒物（PM _{2.5} ）年均浓度（ $\mu\text{g}/\text{m}^3$ ）	22.3	完成市下达目标	-	约束性
	（2）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97.5	完成市下达目标	-	约束性
	（3）空气质量重污染天数比率（%）	0	基本消除	-	约束性
	（4）国省考断面地表水质量达到或好于Ⅲ类水体比例（%）	100	100	-	约束性

指标		2020年	2025年	五年累计	指标属性
	(5) 地表水质量劣 V 类水体比例 (%)	0	0	-	约束性
	(6) 城市黑臭水体比例 (%)	0	0	-	约束性
	(7) 地下水质量 V 类水比例 (%)	0	0	-	约束性
	(8) 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比例 (%)	50.6	80.0	-	预期性
	(9) 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到或优于 III 类比例 (%)	100	100	-	预期性
	(10) 氮氧化物重点工程减排量 (吨)	-	-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11) 挥发性有机物重点工程减排量 (吨)	-	-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12) 化学需氧量重点工程减排量 (吨)	-	-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13) 氨氮重点工程减排量 (吨)	-	-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二) 应对气候变化	(14)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降低 (%)	-	-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15) 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降低 (%)	-	-	完成市下达目标	约束性
	(16) 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 (%)	-	完成市下达目标	-	预期性
(三) 环境风险防控	(17)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	/* 1	完成市下达目标	-	约束性
	(18)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 2	完成市下达目标	-	约束性
(四) 生态保护	(19) 生态质量指数 (EQI)	/** 2	稳中向好	-	预期性
	(20) 森林覆盖率 (%)	74.1	74.3	-	约束性
	(21) 生态保护红线占国土面积比例 (%)	39.4	面积不减少、功能不降、性质不改	-	约束性

注：1. /* 无受污染耕地，指标未统计。

2. /** 指标按新标准尚未统计。

三、重点任务

（一）加强绿色低碳引领，建设生态经济强县

1.加快产业绿色低碳转型升级

加快工业企业绿色转型。遏制“两高”项目盲目上马，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强化铁合金等行业落后产能退出机制，对能耗、环保、安全、技术达不到标准，生产不合格或淘汰类产品的企业和产能，依法予以关闭淘汰。强化钢材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水泥行业烟气深度治理，推动污染防治设施提标升级。推动造纸、钢铁等生产企业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强化污染物排放控制，提升行业绿色能级。强化锂电池负极材料等生产企业粉尘污染源治理。深入推进矿山开采修复治理，强化玄武岩、石灰石矿产开采绿色过程管控，推进全省绿色矿山开发示范县创建。到2025年，实现重点行业清洁生产水平达省内先进水平。

壮大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推动天全经开区建设集中承载区，打造先进材料、新型建材等百亿产业集群，推动绿色低碳产业快速发展。依托川藏铁路建设物资保供机遇，发展绿色建材产业，推动新型建材行业绿色工厂创建，塑造天全“绿色建材”品牌。打造新能源汽车电池产业高地，做大做强福鞍、开炭、东辰等重点企业，积极引进锂电池产业相关链条，打造锂电池负极材料产业园。构建再生资源产业体系，建立“回收-分拣-加工-销售”绿色产业链，健全再生资源交易市场。

强化提升农业绿色能级。壮大“六个一”特色产业基地，持续推进特色农业提质增效。实施冷水鱼绿色养殖，强化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推动茶叶等加工骨干企业与养殖农户合作，打造“猪+茶”生态种养循环产业园，推进污染零排放绿色农业发展。推动高山有机茶、笋用竹基地协同发展，打造“竹+茶”特色生态农业。推动畜禽规模化养殖，持续加强粪污无害化处置及资源化利用。持续加强农作物秸秆资源化利用，推进秸秆产业化跨区域发展。强化废弃农膜污染风险管控，进一步加强废旧农膜回收利用，鼓励使用全生物降解农膜。到2025年，畜禽、秸秆、农膜综合利用率达到省、市相关要求。

2. 加快构建绿色低碳能源体系

全面加强清洁能源应用。稳步推进锅浪跷水电站投运，加快小河220千伏输变电工程、川藏铁路牵引站线路工程等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加快建设水电消纳产业示范区。加强与环成都经济圈城市在绿色载能产业方面协作，建设绿色低碳成渝产业配套基地。力争落实留存电量、临时电价政策，支持水电企业多渠道消纳电量。实施新一轮农村电网升级改造和城镇网架结构优化，推进天然气管网、加气站设施建设，保障煤改电、煤改气等有效落实。发展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清洁能源，鼓励农村地区因地制宜发展户用沼气、集中供气沼气等工程。持续加强清洁能源开发和消纳。到2025年，实现清洁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稳步上升。

持续推进节能减排。持续推进能源节约、碳排放量削减，建

立健全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机制。推动城区、园区实施基础设施节能改造升级、能量系统优化和梯级利用等节能降碳工程。严格控制高耗能项目新增产能，实施工业能效提升计划，在钢铁、水泥等重点耗能行业推行能效对标。强化建筑节能，提高新建建筑节能标准，探索在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中推行高标准节能措施。严格实施节能审查制度，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到 2025 年，实现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碳排放水平持续降低。

加强煤炭消费控制。持续强化煤炭等化石能源清洁高效利用。加快煤改气、煤改电进度，严格控制新建耗煤项目，推动煤炭消费减量替代。持续推动工业窑炉燃料结构调整，鼓励氢能、生物燃料等替代能源在钢铁、水泥等行业应用，推进电能替代燃煤和燃油。持续巩固煤炭锅炉技术改造成果，城市建成区和工业园区不再新建每小时 35 蒸吨以下的燃煤锅炉。到 2025 年，力争单位地区生产总值煤炭消费量达峰。

3.全面打造绿色交通运输体系

强化服务川藏铁路建设。加强川藏铁路工程服务保障，依托构建绿色低碳物流体系。稳步推进铁路货运，推动公路货运占比逐步下降，优化物流运输结构。高水平打造川藏物流产业园，积极引导物流企业向集中区聚集，形成物流产业集群。推进川藏物流产业园绿色运输、绿色仓储和智能配送建设，加快绿色现代物流业发展，打造进出藏区综合型物资中转枢纽。加强与雅安无水港（凤鸣综合物流园）合作，推动大宗货物运输低碳、高效。

持续推进车辆升级优化。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持续推进清洁柴油车（机）行动，加快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完善并严格执行在用车辆排放检测与强制维护制度，加快淘汰高污染、高耗能的车船运输工具。大力推广新能源车在物流运输和交通出行方面的应用，逐步推进公交车、出租车等公共交通工具车辆纯电动化。建立完善新能源汽车电池回收体系。到 2025 年，清洁能源汽车在公共交通领域进一步得到广泛使用。

推广绿色交通出行。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基础设施，推广新能源汽车使用。加强公共停车场、高速公路服务区、物流园区等重要交通运输节点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县域快充网络覆盖。大力发展公共交通，提高公众绿色出行率。推进城区干道增设公交优先道路，推动公共客运服务覆盖全部乡村。加快发展电动单车、自行车等城市慢行交通。加强人行横道、自行车道标识标线维护，完善步行和自行车交通体系，提升步行、骑行安全舒适水平。稳步推进川藏铁路始阳客运站点建设，逐步提高铁路客运占比。

4.全面提升应对气候变化能力

全力推进碳达峰行动。强化目标约束和峰值引领，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根据市级碳达峰目标分解任务，制定县级碳达峰行动方案。制定明确的达峰目标、路线图和实施方案，确保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持续下降。鼓励钢铁、水泥、建材等重点行业制定二氧化碳达峰行动方案，实现梯次达峰。加

强碳达峰目标过程管理，开展碳达峰目标任务分解，确保碳达峰目标如期实现。探索编制碳排放清单，开展碳排放核算，建立排放动态数据库，为碳达峰提供技术支撑。

加强温室气体排放管控。加快调整产业结构、能源结构、交通运输结构和用地结构，降低重点领域二氧化碳排放。加快推动工业、交通等重点领域二氧化碳排放监测和控制。加强钢铁、建材等行业低碳新工艺、新技术应用，削减生产过程中二氧化碳排放。大力发展绿色建材产业，推广节能低碳建筑，推动建筑、市政设施节能减排。加强煤炭开采环节甲烷减排和回收利用。加强畜禽养殖废弃物污染治理和综合利用，控制甲烷、氧化亚氮等温室气体排放。

提升自然空间碳汇功能。以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为抓手，强化自然保护地生态修复，加强喇叭河省级自然保护区、二郎山国家森林公园等森林资源管护。科学评估森林碳汇发展潜力，提升林业资源质量和蓄积量。全面加强森林经营和森林抚育，加强中幼林抚育。合理配置造林树种和造林密度，适度扩大碳吸收率高的阔叶树种种植规模。开展向上对接，推动林草碳汇项目管理，完善林草碳汇项目开发机制。融入林草碳汇项目平台，促进林草碳汇交易。

（二）构筑生态安全屏障，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

1.全面优化生态空间布局

构建“一带、一区、两点多廊”生态保护格局。建设沿 318

国道县域生态控制带，以 318 国道作为城镇群落带状分布主要发展轴线，打造国道沿线生态廊道。进一步提升道路绿化水平，推进乔灌草地被植物相结合，营造植物和景观多样性，打造开放式绿地。构建大熊猫国家公园生态区，推进大熊猫国家公园天全片区规划编制与实施，实施二郎山国家森林公园、喇叭河省级自然保护区等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修复，实行核心保护区、一般控制区分区管控。强化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防控，持续推进响水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备用水源建设。打造多条流域生态廊道，推进天全河、思经河等生态廊道建设，加强生态岸线保护修复，构建大尺度生态廊道和网络化绿道脉络，着力扩大水环境容量和水生态空间。

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衔接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和用途管制要求，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引导形成与资源环境承载力相适应的生产生活空间布局。严格规划环评审查和项目准入，加强污染源头预防。二郎山风景名胜区、天全河源头水保护区等优先保护单元禁止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中心城区等城镇重点管控单元强化空间布局约束，禁止新建高污染、高风险工业企业。四川天全经济开发区工业重点管控单元加强污染物排放控制和环境风险防控，一般管控单元以保持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基本稳定为目标，严格落实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要求。

2.持续加强生态保护修复

夯实森林系统生态本底。深入推行林长制，科学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夯实森林系统生态本底，提升森林系统生态功能。贯彻落实天然林保护制度和管护体系建设方案，强化天然林保护和抚育。加强管护基础设施建设，分级分类进行林地用途管制。加强183.8万亩天然林资源保护，严守304万亩林地保有量生态红线。推进天全县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项目，加强新造林地管理和中幼龄林抚育。加强流域源头区域林木管护，提升森林水源涵养能力。

强化重要生态系统保护修复。以自然保护地体系为基础，实施森林、湿地保护修复。推动矿区生态修复，逐步清理生态空间内建设用地。推动生态防护林建设，构建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巩固提升水土流失治理成效。强化珍稀濒危物种栖息地生态修复，提升生态系统健康保障。实施天全河流域岸线保护修复和湿地生态系统保护，提升湿地生态服务功能。强化湖泊、滩涂等生态资源保护，推动锅浪跷库区消落带生态修复。探索建设湿地公园和湿地保护小区，完善湿地保护网络。实施退化湿地生态保护与恢复专项行动计划，逐步健全退化湿地修复和保护机制。

3.加快建设大熊猫国家公园

实施先行示范工程。全面衔接大熊猫国家公园总体规划及雅安片区推进建设方案，借鉴园地共建先行区试点经验，按照“两核两区三点”空间布局，推进大熊猫国家公园天全片区规划编制与实施。加快构建以国家公园为主体、自然保护区为基础、各类自然公园为补充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强化自然保护区管理，加强

自然保护地原真性和完整性保障。推进二郎山大熊猫生态廊道建设，打造“大熊猫爱情走廊”，保护和复壮大熊猫野外种群。持续开展“绿盾”行动，强化自然保护地范围内人为活动监管。强化分区管控，稳妥推进核心保护区居民、耕地、矿业权清理搬迁。到 2025 年，除国家特殊战略需要等活动外，原则上禁止核心保护区人为活动。

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以大熊猫为核心的生物多样性保护，加强生境保护修复，提升生物多样性保障。实施物种保育、迁徙通道建设等工程，加强物种迁徙和基因交流保障。更新复壮竹林，恢复大熊猫喜食竹种，大力推动二郎山国家森林公园生境保护。配合开展“绿盾”行动、卫星遥感点位核查。全面加强喇叭河省级自然保护区等重要生态区域保护修复，推进川金丝猴、羚牛、珙桐、光叶蕨等珍稀野生动植物和重要种质资源栖息地、原生境保护区（点）保护修复和扩展工程。布局建设生物多样性综合观测站，逐步完善生物多样性野外观测网络。加强对以大熊猫为核心的生物多样性评估，掌握野生大熊猫种群动态。

强化公园管护及配套建设。进一步完善大熊猫国家公园天全片区管护设施建设，推进管护区防火通道、大熊猫驯养放归基地建设。加快推进喇叭河入口社区建设，以大熊猫国家公园建设助力天全县经济高质量发展。策划大熊猫国家公园熊猫课堂建设项目，推动大熊猫国家公园自然资源保护教学实践基地建设。打造喇叭河户外教学实践基地，谋划创建天全县熊猫人家教育服务品

牌。探索延伸服务，打造天全县自媒体、大熊猫国家公园智慧解说手机 APP、大熊猫国家公园天全公众号等。

4.持续强化生态保护监管

加强生态保护监管与执法。提升生态保护监测水平，运用天地空一体化手段，开展生态保护红线和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监测。推进完善监测（观测）网络，推动重点区域、重点流域环境监测站点向生态环境综合监测站点过渡。加强生态保护执法，强化对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的监管。运用大数据分析、无人机航拍等技术，强化开发活动全程监督。强化生态保护监管执法与其他相关执法工作协同联动。加大生态保护执法力度，依法查处重要生态空间内违法违规开矿、采砂等破坏生态系统和野生动物栖息地行为。

提升生态风险防控和预警能力。强化生态破坏风险防范，严格落实环境影响评价、“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国土空间管控等各项生态环境风险防控要求。全面融入、积极配合川藏铁路沿线生物多样性中长期跟踪调查评估、生态系统保护成效评估等工作，科学提升重点工程生态风险防控和预警能力。加强生物安全风险防控能力建设，强化生物遗传资源对外提供和合作研究利用监管，提升外来物种入侵防控水平。

5.全面推进生态价值转化

推动“生态+产业”价值转化。开展生态产品基础信息调查，摸清生态产品数量、质量底数，形成生态产品目录清单，稳步推

进森林碳汇交易。加快绿色有机农产品精加工发展，推进“六个一”特色农业品牌建设，突出天全产地和绿色生态优势，提升冷水鱼、茶叶、猕猴桃、中药材等特色农产品附加值。充分利用天全润兆鱼子酱品牌，进一步推动生态绿色现代水产养殖业发展壮大。积极拓展竹资源生态价值转化路径。

加强“生态+旅游”价值转化。充分发挥优良生态本底、优美自然景观优势，推动生态旅游价值转化。打造二郎山国家森林公园生态旅游超级IP，加快创建喇叭河省级自然保护区5A级旅游景区。推进光头山旅游基础设施建设和红灵山、白沙河景区开发，做精做强森林康养、山地运动等生态旅游产品。依托大熊猫国家公园天全片区资源，开展系列生态科普、国家自然地理教育活动，打造大熊猫生态旅居社区。立足天全县独特地理位置、生态资源、自然景观，塑造“川藏线上最具水润风情的康养旅游目的地”文化符号。充分利用二郎山、喇叭河等自然资源，推广杜鹃花节、红叶节、冰雪节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活动，加强生态文化旅游宣传。

推动“生态+康养”价值实现。以国家森林城市创建为契机，大力推进国家储备林项目实施，建设具有县域特色的城市森林生态系统。依托天全河生态修复，推进沿江绿道、沿河生态廊道建设，强化流域生态服务功能，建设生态优势突出的宜居颐养胜地。推动县域功能品质提升，加强城镇净化、序化、绿化，塑造“山环、水韵、城融”城市轮廓，建设城市休闲公园和运动健身绿道，

提升人居吸引力和康养价值。国土绿化面积稳中有升，提高生态产品供给能力，系统性推进生态康养价值实现。

专栏 1 生态保护修复重点工程

熊猫国家公园天全县保护站生态保护与发展项目。建设二郎山等栖息地连通廊道和走廊带，实现隔离种群之间基因交流。修复水生态、土壤生态等生态环境要素。在现有铁路、公路通过的隧道上方修复森林植被，确保廊道有效可用。

（三）深化污染防治攻坚，厚植绿色生态本底

1.持续深化大气污染防治

持续推进工业污染源防治。积极推进钢铁行业开展超低排放改造，水泥行业开展烟气深度治理。推动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达到《四川省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严格落实锂电负极材料生产项目各类废气、粉尘污染防治措施，落实厂区安全防护距离。强化建材、矿山等行业无组织排放控制。稳步推动工业锅炉升级改造，推进生物质锅炉超低排放改造。

加强扬尘源污染治理。系统推进扬尘污染防治，推进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实施绿色施工，强化施工现场实施“六个不准”“六个必须”“六个百分百”“六个喷淋”。严格落实施工现场路面硬化、驶出工地车辆冲洗、渣土运输车辆密闭等扬尘防治要求。持续加大道路洒水降尘力度，稳步提高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加强面源污染防控。强化餐饮油烟监管，督促城区产生油烟的餐饮服务单位安装油烟净化装置并保持正常运行和定期维护。实施禁“五烧”，严控秸秆露天焚烧，加强乡镇网格监管力量，

做到“定点、定时、定人、定责”。积极推广秸秆综合利用技术和秸秆还田操作。

开展移动源污染防治。全面实施机动车国六排放标准，加快淘汰老旧车辆。加大机动车尾气监管力度，结合现场抽检与遥感监测结合的手段，强化机动车排气路检。加大机动车集中停放地、维修地的尾气排放监督抽检力度。持续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整治，开展非道路移动机械登记备案。规范公路货物运输管理，采取封闭措施减少扬尘污染，无法封闭的应建设防风抑尘设施。

强化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协同治理。建立健全“协同治污、联合执法、应急联动、公众参与”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加强夏季臭氧污染防控，实施PM_{2.5}和臭氧“双控双减”，强化VOCs和NO_x协同减排。加强与雨城区、宝兴县、荥经县等毗邻县（区）开展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探索区域大气共治路径。推动与周边县（区）在区域大气环境信息、大气环境执法、季节性差异化管控措施等方面逐步健全协同治理机制。加强跨境联动，联合实施农村秸秆焚烧管控。推动联合制定和实施重污染天气应对方案、污染源减排清单和管控措施。

专栏2 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程

（一）四川雅安西南水泥有限公司4000t/d水泥生产线烟气深度治理工程更新滤袋骨架、滤膜等烟气治理设施设备。升级改造脱硝系统，优化喷氨控制程序。加装气体分析仪等。

（二）四川雅安安山钢铁有限公司氮氧化物、烟粉尘等超低排放改造项目新设布袋除尘器，升级除尘装备，优化烟气净化系统。优化精炼炉区、轧钢工段等不同区域、工段烟气除尘工艺，增设低氮烧嘴等净化设备。

2. 全面实施“三水统筹”治理

加强水资源节约利用。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坚守“三条红线”，落实“四项制度”，强化工业、农业、城镇节水。发展绿色节水工业，鼓励工业企业提高用水效率，推动工业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实现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实施灌渠防渗改造，提高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加强渔业流水养殖水资源节约利用，鼓励水产养殖尾水循环利用。实施城镇生活节水，推动城区道路清扫、绿化等优先使用再生水。推进水电站制定下泄生态流量运行管理巡查制度，确保正常下泄生态流量。

加强水污染防治。持续完善城镇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推进城厢镇、始阳镇地下雨污管网检修，加快实施雨污分流改造和截污管网建设。完成天全县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扩建。到 2025 年，城区力争实现生活污水全面规范排放，防止水体返黑返臭。加强工业水污染防治，全面保障工业废水稳定达标排放。加大农业农村污水治理力度，针对场镇、聚居区、散居等不同污水产排模式，因地制宜建设污水处理站、一体化设施，实施三格式化粪池改造。到 2025 年，实现行政村农村生活污水有效治理比例显著提升。持续推进“厕所革命”，加强卫生厕所普及，到 2025 年，力争实现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 98%。强化散户畜禽养殖污染防控，持续加强规模化畜禽养殖粪污无害化处置。加强水产养殖分区管控，进一步完善水产养殖基地尾水处理设施。加强农

业种植污染源头管控，推进测土配方施肥，推广绿色病虫害去除，实现化肥农药零增长、减量控害。

强化水生态保护修复。开展天全河干流及重要支流岸线生态保护修复，强化岸线用途管制，最大程度保持岸线自然形态。加强对滩涂种植、违规采砂等侵占河湖岸线问题排查整改，常态化开展砂石资源专项整治。推动天全河流域生态调查，掌握珍稀鱼类自然保护区生态状况。推进天全河流域天然生境恢复，加强“三场”修复，持续实施增殖放流。加大上游水源涵养区、水电开发生态敏感脆弱区保护力度。强化流域水环境治理，通过河道治理、自然修复、截污治污等措施推进流域生态修复。强化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完善人为水土流失防治措施。探索推进锅浪跷水电站库区消落带生态治理。

推进入河排污口监督管理。深入推进入河排污口排查，按照“有口皆查、应查尽查”要求，摸清掌握各类排口分布及数量、排水特征及去向、排污单位基本情况等信息。强化排污溯源和责任落实，督促责任主体落实源头治理、排污口整治、规范化建设、维护管理等措施。按照“依法取缔一批、清理合并一批、规范整治一批”要求，制定入河排污口整治方案并加快实施。分析入河排污口空间分布及排放规律对受纳水体水质的影响，识别输入输出响应关系，推动构建“受纳水体—排污口—排污通道—排污单位”全过程监督管理体系。

持续开展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强化饮用水水源地安全保障，

持续加强青石乡响水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加大执法力度，排查取缔水源地排污口。持续强化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监测，定期向社会公开饮水安全状况，有条件情况下推进水质自动监测预警能力建设。稳步推进小河镇冷水槽备用饮用水源建设。加强与芦山县联动，进一步探索大庙水库建设可行性。建立“千吨万人”水源地保护区台账，进一步完善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稳步提升农村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监测能力。完善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污染风险防范措施，开展农户水井、水窖等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安全使用技术指导。到2025年，县级、乡镇及以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率持续保持100%，规范化建设比例力争达到100%。

推进美丽河湖建设。推动河（湖）长制与“一河（湖）一策”管理保护方案充分结合，强化综合施策、多方共治工作机制，推进河湖长制向更高标准转变。强化河湖长制抓手，深入推进天全河河岸非法侵占、滩涂种植、非法采砂及砂石料堆放等问题排查整治。进一步完善天全河河岸清理、河面清漂等长效工作机制，强化天全河河段慈郎湖、龙湾湖水环境风险保障。推动天全河河段慈郎湖、龙湾湖水生态修复，构建水清岸绿、完整健康的水生态系统。强化河湖自然生态景观保护，合理建设亲水便民设施，推进慈郎湖公园打造候鸟迁徙停留地及观鸟胜地，推动美丽河湖建设。

专栏3 水生态环境污染防治重点工程

（一）天全河流域综合整治工程二期项目

推进天全河支流流域综合治理及环境整治（解决沿线污水直排问题），完善流域乡镇污水处理设施。

（二）天全河水生生物保护修复工程

天全河增殖放流 20 万尾/年，建设索饵场、产卵场、越冬场，逐步恢复鱼类生境，提升河流水生生物种群数量。

（三）天全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二期）

8 个乡镇 18 个行政村实施污水处理项目：采取一体化设备处理和联户处理模式，处理农村生活污水，确保达标排放。

（四）天全城市生活污水厂改扩建项目

本工程扩容规模为 0.7 万 m³/d，总规模达到 1.4 万 m³/d，出水执行《四川省岷江、沱江流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51/2311-2016）。

3. 加强土壤固废污染防治

加强农用地分类管控和安全利用。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农膜、畜禽粪污等农业污染源减量。推进农用地土壤状况调查，推进受污染农用地集中区加密调查和风险评估。加强受污染耕地分类管控，严格保护优先保护类耕地，在永久基本农田集中区域，禁止新建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加强安全利用类耕地风险管控，制定实施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方案，优先采取农艺调控类、种植结构调整、治理修复等措施，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严格开展管控类耕地用途管理，划定特定农产品禁止生产区域，采取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还林还草等措施严格管控重污染耕地，分步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建立区域农作物正负面清单。

鼓励引导农户种植非食用农产品，开展轮作休耕。

加强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开展在产企业详细调查，以污染物含量超过第二类用地筛选值的在产企业为重点开展风险评估，深化重点行业企业用地调查成果运用。强化建设用地准入，持续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工程建设，将土壤污染风险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管理。农用地转变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及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生产经营用地用途变更、土地使用权收回或转让前，按规定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拆除涉及土壤污染隐患的设施设备及构筑物时，督促编制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方案。依法严查天全河滩涂、湿地、沼泽地等非法排污、倾倒有毒有害物质的环境违法犯罪行为。强化未利用地开垦为耕地前的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确认符合用地功能要求。推动天全县生活垃圾转运及填埋场临时封场工作绩效评估，排查垃圾填埋场渗滤液等土壤污染风险隐患，适时推进渗滤液处理站改扩建。

强化固废源头管控和综合利用。推动工业企业生产链、供应链升级，减少固废产生量。加强新型工业、现代物流和特色农产品加工全周期绿色管理，最大程度实现固废源头减量。推进装配式建筑应用，减少施工现场垃圾产生量。推动废钢筋、铁丝等建筑垃圾回收利用，提高建筑垃圾就地消化能力。稳步推进废弃物规范回收分拣中心项目建设，提高分类综合利用水平。完善城厢镇、始阳镇等生活垃圾分类收转运设施，强化生活垃圾、建筑垃

圾、绿化垃圾等前端分类收集。探索推动企业循环式生产、产业循环式组合、园区循环化改造，完善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装备，提升工业固废综合利用水平。推广废旧机动车报废拆解物料为四川雅安安山钢铁有限公司提供原材料的综合利用模式。

加强固废收集处置能力建设。持续强化工业企业、医院等机构危废申报登记管理措施，加强危废收集转运保障。提升建筑垃圾填埋处置能力，推进乐英乡建筑垃圾填埋场项目建设，配套渗滤液处理设施。加快推进餐厨垃圾处理中心建设，提高餐厨垃圾处理能力。推广农村生活垃圾“户分类、村收集、乡清运、县处理”模式，进一步扩大农村生活垃圾集中收运体系覆盖率。加快填埋设施建设，到2025年，天全县城区和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成效，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显著提高。

专栏4 土壤污染防治重点工程

（一）天全县城市生活垃圾填埋场、建筑垃圾填埋场永久性封场及生态修复项目对天全县生活垃圾场等填埋库区实施永久性封场，开展生活垃圾填埋场、建筑垃圾填埋场库区生态环境修复。改建、扩建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站。

（二）天全县天源有色金属洗选厂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管控项目对被列入污染地块的天全县天源有色金属洗选厂地块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进行详细调查和风险评估，根据详调和风险评估结果，对约15000立方米受污染土壤实施风险管控。

（三）天全县城市生活垃圾（含餐厨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建设项目建设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置的处理系统。增设前端环卫工人休息场所。

4. 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治理

大力实施城市扩容提质。构建生态宜居城镇体系，坚持“城厢—始阳”双城互动，推动“三城三区”融合发展。对标“公园城市”标准，推动城市有机更新，以绿色转型为抓手推进小县优城建设。加强城厢镇城市配套功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持续补短板、强弱项。推进雨污管网、垃圾收运体系、污水处理厂等基础设施完善。加快以龙湾湖公园、慈郎湖公园为主的12公里绿道建设。严格实施工程建设全过程绿色建造，加快发展装配式建筑。严格管控高能耗公共建筑建设。加快推进“四溪”治理和“两湖”提升，强化城市建设与自然融合，逐步实现从“城中建园”向“园中营城”转变。立足“二郎山下·水润天全”定位，充分利用生态优势，打造天蓝、水清、森林环绕的宜居、宜游、宜业、宜养“四宜县城”。

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提升。持续打好农业农村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农药、农膜减量化，推广测土配方施肥、畜禽粪污还田技术应用，持续强化农业污染源头控制。深入推进农村“厕所革命”，进一步强化农村生活垃圾、生活污水和畜禽养殖粪污治理，尽快解决分散性生活污水治理等难题。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推动村容村貌整体提升。遵循传统“田林水院”布局，保留提升乡村原有水岸、湿地生态环境，实现竹林、树木与周边河流、田园等自然环境有机融合，打造“天蓝、水绿、物丰、景美”的美

丽宜居新村。

提升城区声环境质量。加强城区环境噪声监管，落实声环境功能区分类管理措施，巩固加强交通和建筑噪声管控。严格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限值标准，完善施工现场噪声监测手段，加强对超限施工的执法力度。进一步提升机动车噪声监管能力，完善禁鸣路段噪声监督、执法模式，有效实现禁鸣路段噪声管控。在穿越学校、医院等噪声敏感建筑物区域道路两侧推动安装隔音屏障等防护措施。

倡导绿色生活理念。倡导勤俭节约的绿色生活理念，引导公众形成可持续的绿色生活方式。推行光盘行动，鼓励餐厅使用可降解的打包盒，在餐厅、酒店、商店等场所限制一次性用具的使用。引导消费者购买节能环保及新能源汽车，倡导公共交通、自行车、步行等绿色出行方式。推广装配式建筑和绿色建筑，鼓励购买节能、节水、节电的绿色家庭用具。倡导绿色生活理念，减少餐饮消费中一次性餐具使用量。规范快递业、共享经济等新业态环保行为，防止商品过度包装。强化资源回收意识，倡导个人和家庭养成资源回收利用习惯，自觉进行垃圾分类。

专栏 5 推动城乡绿色发展重点工程

天全思经鱼子酱特色小镇。在天全县润兆 2 期冷水鱼养殖项目基础上，策划打造冷水鱼养殖加工工艺体验馆、鱼子酱文化博物园、珍稀鱼类科普教育园等文化旅游项目。

（四）加强环境风险防范，筑牢环境安全底线

1. 加强环境风险防范体系建设

加强各级组织体系建设。强化生态环境事件指挥部工作机制，厘清县政府各部门职责，规范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防控、应对和善后工作。建立健全生态环境突发事件现场指挥部工作机制，进一步完善现场指挥、协调、处置及向上报告制度。强化企事业单位环境安全主体责任，督促完善生态环境事件防控、预警和处置措施，提升突发事件信息报告、第一时间应急处置等能力。

强化风险源管控机制建设。进一步强化环保重点监管单位环境监督管理，进一步加强环境风险源档案和台账管理。强化重点污染源、风险源在线监控和动态管理，全面、深入、实时掌握企业环境风险。强化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成果运用，全面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加强环境风险区域联动机制建设。进一步强化青衣江左右岸、天全河上下游水环境风险联防联控，持续加强大气污染区域协同治理。加强突发生态环境事件部门风险联防、信息互通、协同处置，强化区域突发事件处置联动机制建设。推进跨县（区）环境风险防范机制建设，推动应急预案对接、应急资源共享。联合开展环境事故应急演练，提高联合应对突发生态环境事件能力。

2. 强化饮用水水源地风险防范

巩固加强县级水源地风险防范。持续强化青石乡响水溪集中

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保护措施，提升水质在线监测预警能力，加强双随机污染检查。加强一级保护区内渗井、渗坑、裂隙排查，强化污染风险防控。排查生活垃圾、工业固废和危险废物储运场所，实行全面清理。加强二级保护区内排放污染物建设项目排查清理。推动地下水环境状况调查评估，结合土壤污染风险，梳理地下水污染风险防控重点。推动编制地下水保护应急预案，建立污染风险防控长效机制。

持续强化乡镇及以下水源地风险防控。持续完善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规范化建设，加强保护区周边生活污水、生活垃圾、畜禽养殖等风险源排查识别，推进“千吨万人”农村饮用水水源地风险排查整治。探索开展常态化水质监测，有条件地区开展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在线监测预警能力建设，推进农业面源污染监测。

3. 系统性加强工业风险源管控

加强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推动危废申报登记、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相结合，全面准确掌握危险废物产生、贮存、利用和处置情况。严格落实转移联单制度，加强污水处理厂、工业企业、汽修行业等企事业单位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提升医疗废物监管能力，进一步完善医疗废物收集转运处置体系，推动覆盖全部农村地区。

加强化学品环境风险管控。构建优先控制化学品环境风险防

控体系，全面排查、持续更新优先控制化学品种类和数量。加强台账管理，对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的建设项目从严审批。实现涉危险化学品企业环境风险评估全覆盖。加强内分泌干扰素、抗生素、微塑料等新污染物管控。对列入《优先控制化学品名录》的新污染物，持续实施淘汰、替代、限用和排放控制。

4. 全面提升应急管理响应能力

加强环境应急体系建设。推动构建跨部门、跨区域、跨流域、多层级的环境风险监管与应急协调联动机制。加强与水利、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部门应急联动，强化应急演练，巩固完善环境风险事故应对机制和应急能力。强化流域风险联防联控，紧密联系雨城区、芦山县等县（区），推动共建环境预警应急平台和应急指挥系统。

提升环境应急响应能力。加强工业企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落实环境风险企业“一源一事一案”制度。强化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预案管控措施，巩固完善流域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梳理突发环境事件处置经验，与应急预案互为补充。健全工业企业、饮用水源地等环境风险敏感目标应急预案数据库，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指挥提供技术支撑。

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加强环境应急物资储备，全面梳理应急物资储备现状，补齐应急物资储备短板。实施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风险应急物资补充储备，加快完善综合型应急物资储

备仓库。全面梳理、持续更新重点环境风险源，合理确定应急物资储备规模及种类。进一步完善应急物资补充、更新、轮换、调运等管理机制。实行物资储备信息动态化管理，掌握常用应急处置物资“谁在生产、在哪生产、产能情况”等信息，形成应急处置物资持续供应能力。

5. 持续加强核与辐射风险防控

提高核与辐射环境安全监管能力现代化水平，完善覆盖医院检查设备、钢铁厂液位计、水泥厂元素在线分析仪等放射源的风险应急体系建设。强化个人辐射剂量、辐射防护等应急物资储备。加强重点风险预警和安全监管，防止放射源辐射事故发生。突出放射源全过程管理，持续推进放射性废物处置，废旧（退役）放射源安全收贮率达到100%。进一步深化放射源收储、转运设施安全监管，推动放射性废物储存转运安保水平提升。进一步强化核与辐射风险预警监测和应急响应，不断提升核与辐射风险防控能力。

（五）健全环境治理体系，提升环境治理能力

1. 健全治理责任体系

压实党政领导责任。明确党政领导的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终身追责”要求。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责任清单分工，压实各级各部门领导责任。进一步完善“管发展必须管环保、管生产必须管环保、管行业必须管环保”

的大环保工作责任体系。落实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和考核评价制度，按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实施严格考核。继续深入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督查问题整改，严格执行“清单制+责任制+销号制”，主动做好问题排查整治。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强化落实企业污染治理、损害赔偿和生态修复主体责任。强化排污许可管理制度，建立以排污许可制度为核心的固定污染源监管制度体系。强化企业环境治理主体责任，指导企业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严格控制污染物排放。推动钢铁行业超低排放改造、水泥行业烟气深度治理，推动工业企业开展清洁生产审核。推进工业园区实施循环化改造，推动园区绿色高质量发展。推动重点排污单位安装自动监测设备，强化与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实时联网，接受监督。

提升全民生态文明意识。加强宣传教育，引导全社会提高生态文明意识和生态文明素养，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完善公众参与制度，及时准确披露各类环境信息，保障公众知情权，维护公众行使参与权和监督权。强化社会共建与公众参与，完善生态环境信访投诉工作机制。完善环保投诉举报管理平台功能，保障环保监督渠道畅通。支持鼓励社会组织发展，引导环保组织依法开展生态环境公益活动。推进自然教育基地和生态体验体系建设，推动城市污水处理厂、重点企业环境污染治理设施等向公众开放，提高公众生态文明意识。

2. 强化监管能力建设

提升执法监管效能。全面加强环境保护监管执法，开展“有计划、全覆盖、规范化”执法。持续加强生态环境“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强化基层执法力度，推进执法重心和人员配置向乡镇下沉，健全乡镇生态环境网格化监管体系。加强环境行政执法人员编制、设备物资保障，充分利用无人机、无人船等先进手段，提升监管执法现代化水平。建立健全环境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依法公示等制度。持续落实企业环境保护主体责任，督促企业依法披露环境信息，将环境信息强制性披露纳入企业信用管理。

提升生态环境监测能力。推动环境质量监测网络整合优化，构建涵盖水、气、土壤多个要素的环境监测网络。实施走航监测、无人机监测等，实现环境监测上下协同、信息共享，实现污染源、环境质量和生态状况监测全覆盖。加强大气移动源、面源污染监测设施设备建设及专业人员储备，推动构建大气污染自动监测预警网络。进一步提升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自动监测预警能力，推动向乡镇及以下水源地延伸。科学布局监测点位，建设数据汇总、分析和反馈平台，进一步提升监测数据对环境治理、执法监管及行政决策的技术支撑水平。

健全环境法治体系。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推动健全生态环境保护领域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制度

和生态环境损害赔偿磋商制度。强化环保、公安、检察等部门协作，完善案件移送、受理、立案、通报等规定，确保公安、行政执法机关及时移送侦办破坏生态环境资源犯罪案件。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落实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法治宣传，强化企业环保守法意识，不断提高全社会环保法治观念。

3. 提升治理能力水平

加强生态环保人才建设。加强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理论学习教育，提升干部理论素养。加强分层分类业务培训，采取线上线下培训方式，分门别类推进业务能力提升建设。强化固废和化学品、流域、土壤、生态等紧缺领域的人才队伍建设。加强年轻干部轮岗培训、导师辅导等锻炼、学习机制。严格工作纪律，完善干部职工考核评价机制，强化干部内生动力。严格开展考核，强化考核结果应用，把考核评价与干部培养教育、选拔任用、监督管理、激励约束结合起来，促进干部职工履职尽责。

推进环保数字化建设。推进环境质量监测终端数字化建设，全面接入数据平台，推进数字技术落地应用。完善重点污染源在线监控、环保用电工况监控、扬尘在线监控、烟火监控等功能，提升生态环境部门实时获取监测数据的能力，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部门响应速度。融入市级统筹，加快县生态环境智慧管理系统建设，深化大数据应用，实现数据即时掌握、污染源精准追溯，

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动态监管水平。

健全环境治理市场体系。全面规范市场秩序，加快形成公开透明、规范有序的环境治理市场环境，推进环境治理市场化良性发展。推进生态环境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加强关键环保技术产品自主创新，推动民营节能环保企业健康发展。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保障

强化天全县人民政府对天全县生态环境质量负总责制度，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明确相关部门职责分工，压实相关部门的生态环境保护职责。制定规划实施方案，视需求出台规划实施意见，将规划主要任务、约束性指标台账化、清单式纳入实施方案（意见），建立规划实施长效机制。将规划台账内容按年度、分部门细化分解，各部门将规划台账内容纳入年度工作目标任务。

（二）保障财政投入

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加强生态环境保护资金财政预算保障。加强财政资金拨付与规划实施资金需求之间协调，努力保障重点规划任务、重大生态环境保护项目顺利实施。加强项目技术研究和方案设计，提升财政投资精准度、资金使用效率和环境绩效水平。探索拓宽生态环境保护项目资金来源，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通过多种渠道积极引导社会资金进入生态环境保护领域。

（三）强化宣传引导

拓宽规划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渠道，加强“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宣传。鼓励公众积极参与，充分发挥人大、政协和社会公众对规划实施的监督作用。加强规划实施信息公开，建立健全相关部门规划执行情况公众监督机制。健全政府与企业、社会沟通和交流机制，激发市场主体、社会力量和人民群众积极参与推进规划实施。综合运用新旧媒体，创新和丰富宣传形式，营造规划实施的良好氛围。

（四）加强评估监督

强化规划目标任务定期调度机制，保障规划项目实施落地。推动规划实施评估技术规范编制，对规划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完善规划动态修订机制，结合规划实施评估结论，将规划方案中发生较大变化而导致无法继续实施的内容，以及规划目标预期无法达到、现状超出预期或由于外部政策条件发生变化，导致规划目标无法继续实施的纳入规划动态修订。